

榕村別集

冊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冊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冊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冊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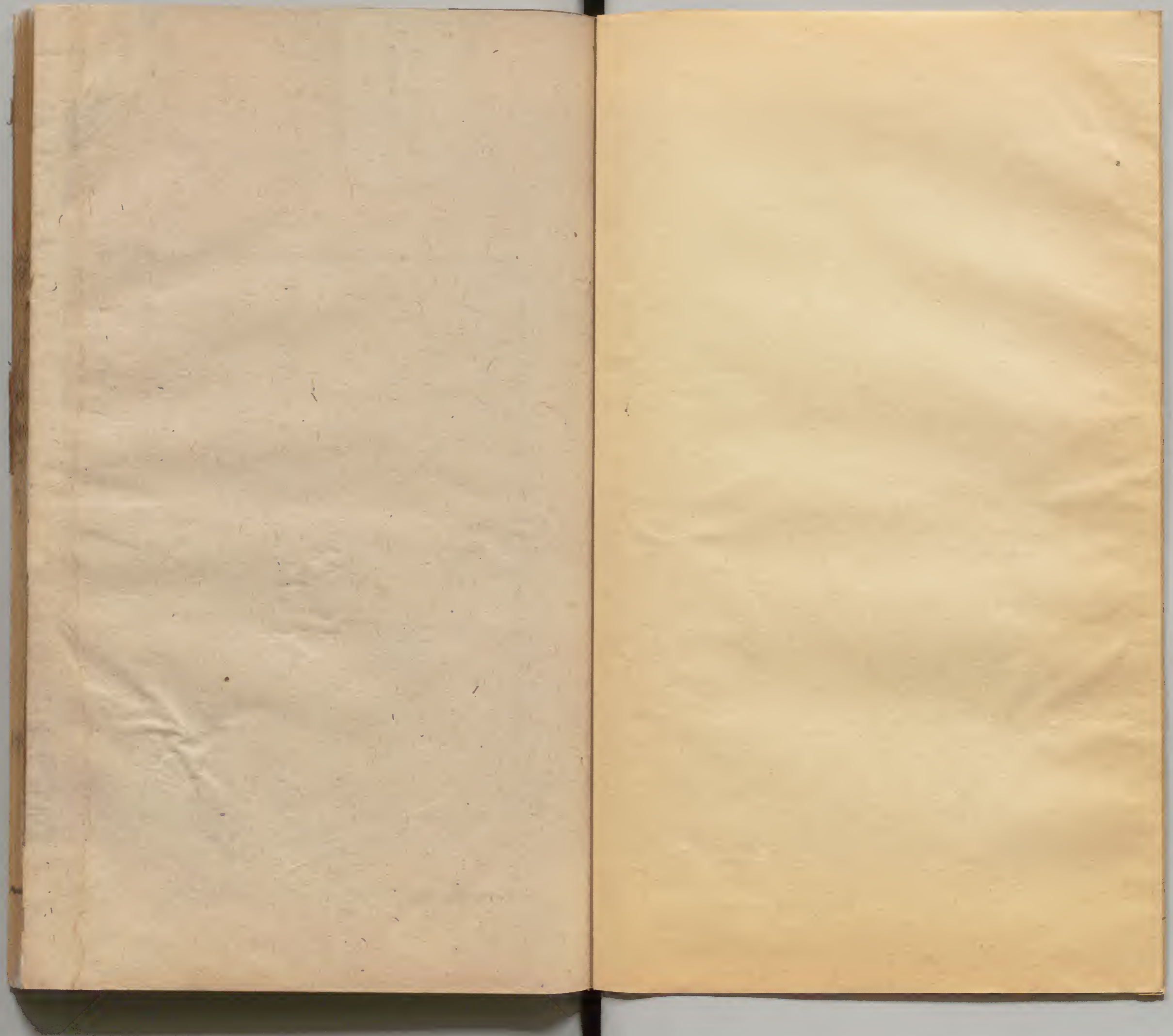
卷一之九

終

別集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3677
冊數	16 (16)
函號	318 95





淺草文庫

榕村別集卷之一  
等韻辨疑

凡字母或取平字或取仄字雖不知何故然平上去入四聲皆有清濁在當日分別甚明故所取以辨清濁二母者非其平聲即其上去入聲也今入於八聲頰舌閒皆不能具故於等韻分母之理益不能知矣

見清聲

溪清聲

榕村別集卷之一



本木另集 卷之一

羣 北方為溪濁聲 南方為見濁聲

疑 濁聲

端 清聲

透 清聲

定 北方為透濁聲 南方為端濁聲

泥 濁聲

知 清聲

徹 清聲

澄 北方為徹濁聲 南方為知濁聲

孃 濁聲。案知徹澄孃四字。今音惟孃字入舌音。泥字內知徹澄三字俱混在照穿牀齒音內。據等韻諸書俱當作古音。但端透定泥吐在舌尖。而知徹澄孃收在舌上耳。今閩廣人知徹澄猶作舌音也。

精 清聲

清 清聲

從 北方為清濁聲 南方為精濁聲

心 清聲

邪 心濁聲

照 清聲

穿 清聲

容寸川集 卷之一

林林夕集卷之二

牀 北方為穿濁聲  
南方為照濁聲

審 清聲

禪 審濁聲

邦 清聲

滂 清聲

竝 北方為滂濁聲  
南方為邦濁聲

明 濁聲

非 清聲

敷 清聲

奉 非濁聲

微 敷濁聲

曉 清聲

匣 曉濁聲

影 清聲

喻 影濁聲

來 濁聲

日 濁聲

凡三十六字。分清濁皆以其母之部平聲為主有

容村別集卷之一

三

有清有濁者。則清濁竝立。母心與邪。審與禪。非與奉。敷與微。曉與匣。影與喻。是也。有有清無濁。而或南北音譌。彼此互異者。羣定澄從牀竝。南方爲見。端知精照邦之濁聲。而北方爲溪透徹清穿滂之濁聲。是也。有有濁無清者。則以濁聲立母。疑泥孃。明來日。是也。蓋其部之字。有平聲者。則立母。無平聲。雖有上去入。亦闕之。不立母也。羣定澄從牀竝。今以四聲叶之。則北方惟平聲可叶。餘三聲仍不可叶。當從南音爲是。○見溪羣疑。一類也。端透定。

泥。一類也。知徹澄孃。一類也。精清從心邪。一類也。照穿牀審禪。一類也。邦滂竝明。一類也。非敷奉微。一類也。曉匣影喻。一類也。惟來與日。則非其類。來字當從端透定泥爲音。日字當從照穿牀審禪爲音。皇極經世改之是也。

皇極經世韻附

古甲九癸 卽等韻見字 清聲

□□近揆 卽等韻南音之羣字 濁聲

坤巧耶 卽等韻溪字 清聲



□□乾虬

卽等韻北音之羣字

濁聲

黑花香

卽等韻曉字

清聲

黃花雄賢

卽等韻匣字

濁聲

五瓦仰口

卽等韻疑字之清聲

吾牙月堯

卽等韻疑字

濁聲

安亞乙一

卽等韻影字

清聲

口交王寅

卽等韻喻字

濁聲

母馬美米

卽等韻明字之清聲

月豕仔民

卽等韻明字

濁聲

五涉一飛

卽等韻非字

清聲

父凡口吠

卽等韻奉字

濁聲

武晚口尾

卽等韻敷字

清聲

萬口未

卽等韻微字

濁聲

卜百丙必

卽等韻邦字

清聲

步白蒲鼻

卽等韻南音之並字

濁聲

普朴品匹

卽等韻滂字

清聲

旁平

卽等韻北音之並字

濁聲

丹帝

卽等韻端字

清聲

兌大弟

即等韻南音之定字 濁聲

土貪天

即等韻透字 清聲

同覃田

即等韻北音之定字 濁聲

乃妳女

即等韻泥字之清聲

內南平

即等韻泥字之濁聲

老分呂

即等韻來字 清聲

鹿榮離

即等韻來字 濁聲

走哉足

即等韻精字 清聲

自在匠

即等韻南音之從字 濁聲

草采

即等韻清字 清聲

曹牙全

即等韻北音之從字 濁聲

思三星

即等韻心字 清聲

寺口象

即 邪字 濁聲

□□□

此一行係清聲而無字 蓋日字輕齒之清聲也

□□□

此一行係濁聲而亦無字 蓋日字輕齒之濁聲也

山手

即等韻審字 清聲

士石

即等韻禪字 濁聲

口耳

即等韻日字之清聲



口二

即等韻日字 濁聲

莊震

即等韻照字 清聲

乍口

即等韻南音之牀字 濁聲

义赤

即等韻穿字 清聲

崇辰

即等韻北音之牀字 濁聲

卓中

即等韻知字 清聲

宅直

即等韻南音之澄字 濁聲

折丑

即等韻照字 清聲

茶呈

即等韻北音之澄字 濁聲

右二十四聲并清濁爲四十八與等韻二十六母  
 同等韻凡無平聲者則闕之故止於三十六經世  
 兼存之故有四十八也二十四聲者見溪疑端透  
 泥知徹孃精清心照穿審邦滂明非微曉影來日  
 也經世并孃於泥則少一聲矣其亦有二十四者  
 輕齒當有一聲對正齒日字而有音無字故爲虛  
 位以對之也經世併來於舌併日於齒此二處高  
 於等韻餘則互有得失其等韻所謂開口合口等  
 呼經世所謂開發收閉四位古今音異不可盡知

且推之多有未密者惟其大綱體要則不可不知云。

字音圖說

第一部

阿	直喉	入鼻	衣	舌齒	烏	唇	於	撮口
聲			聲		聲			
○阿	○阿	○阿	○阿	○阿	○阿	○阿	○阿	○阿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	○
○	○
○	耶
○	窩
○	○

第二部

埃	阿衣	○衣	衣	衣	威	烏衣	於衣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阿	○埃	○埃	○埃	○埃	○埃	○埃	○埃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	○
○	○
○	○
○	○
○	○

第三部

慶	阿烏	歐	烏	優	衣烏	烏烏	於烏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阿	○慶	○慶	○慶	○慶	○慶	○慶	○慶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	○
○	○
○	○
○	○
○	○

第四部

昂	阿昂	昂	昂	央	衣昂	汪	烏昂	於昂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阿	○昂	○昂	○昂	○昂	○昂	○昂	○昂	○昂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	○
○	○
○	○
○	○
○	○

第五部

安	阿安	安	安	烟	衣安	灣	烏安	於安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阿	○安	○安	○安	○安	○安	○安	○安	○安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切

○	○
○	○
○	○
○	○
○	○

第六部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 切

右六部十二行凡六十聲又各有下聲惟首行可辨曰○○耶窩○自次行以後則但如上列之聲而加濁耳今惟南方有之北方則無所以存其位者兼誌南北聲氣一也又古人亦多用下聲如麻字韻內阿鴉注三聲古皆不用乃歌模二韻之聲耳以此推之凡對此數字之聲皆然故下列之位

不可不存也○撮口之聲古人無之故凡音之變皆以四聲展轉相生而得之首三部皆喉聲之切也止三部者阿衣烏三字聲明次○聲暗故不用也第四部原生於次○鼻聲又取其鼻中之鼻第五部原生於第三之舌齒又取其舌齒中之舌齒第六部原生於第四之唇聲又取其唇中之唇也撮口之聲存今俗音耳凡一百二十聲各以平上去入八聲分之為九百六十聲

平上去入各有清濁如翻反泛發煩犯飯乏是  
翻字八部也。雍勇壅約融詠用藥是雍字八聲  
也。推之字字皆然。但今惟南方迤北往往不備。  
九百六十聲各以等母今正音二十一聲分之。為二  
萬一百六十聲。

等母凡三十六。今云二十一者。以今京師江寧  
府及中州之聲為凡也。三十六母之說紛紛不  
一。其分宮商角徵羽五音亦人人殊。今既約以  
現行二十一聲。則影曉二字為喉音。宮也。溪見

疑三字為鼻音。商也。透端來泥四字為舌音。角  
也。清精心三字為輕齒。變徵也。穿照審日四字  
為重齒。徵也。滂邦明三字為重唇。羽也。非微二  
字為輕唇。變宮也。

凡聲不離開發收閉。以六部經聲論之。第一聲為  
開。第二聲為發。第三聲為收。第四聲為閉。以四聲  
論之。平為開。上為發。去為收。入為閉。以等母論之。  
喉音為開。鼻音為發。齒音為收。唇音為閉。又以六  
部全聲論之。前三部為開。第四部為發。第五部為

收第六部爲閉。

第一部收聲皆收本字之喉音。第二部收衣字。第三部收烏字。至第四部雖收鼻音。第五部雖收舌抵齒音。此舌齒所以同爲一部第六部雖收唇音。然其爲各收本字之喉音。無以異也。

第一部則歌麻支微齊魚虞皆如模聲諸韻是也。第二

部則佳讀該灰諸韻是也。第三部則蕭肴豪尤諸韻

是也。第四部則東冬江陽庚青蒸諸韻是也。第五

部則真文元寒刪先諸韻是也。第六部則侵賈

咸諸韻是也。凡同部者。古韻皆可通用。而詞曲家亦分爲六部收聲。此其最明者。然支微齊收本音。則衣字也。而第二部之佳灰亦收衣字。故第二部之灰可與第一部之支微齊通用也。魚虞收本音。則烏字也。而第三部之蕭肴豪尤亦收烏字。故第三部之蕭肴豪尤可與第一部之魚虞通用也。自江左以後。後三部有入聲。前三部無入聲。故今坊版小韻書。平上去皆三十韻。惟入聲只十七韻。蓋東入聲屋冬入聲沃。江入聲覺。陽入聲藥。庚入

聲陌青入聲錫蒸入聲職眞入聲質文入聲物元  
 入聲月寒入聲曷刪入聲黠先入聲屑侵入聲緝  
 覃入聲合鹽入聲葉咸入聲洽凡十七韻而其餘  
 十三韻則無之也考古音則諸入聲惟第六部不  
 可易其餘皆應入前三部而後二部反闕今北方  
 之音猶然古今南北之不同若此然以字傍求之  
 則古得其正北方猶其遺意而南方則江左後  
 之聲耳如支字以質交爲去聲質文爲入聲質質  
 一字也模字以惡惡是爲平聲惡好爲去聲惡美

爲入聲惡惡惡一字也藹爲上聲意爲入聲意即  
 藹之傍也噫爲平聲意爲去聲億爲入聲意即噫  
 億之傍也沸爲去聲弗爲入聲弗即沸之傍也箇  
 爲去聲涸爲入聲兩字同一字傍也也爲平聲柚  
 爲去聲軸爲入聲由即柚軸之傍也消爲平聲誚  
 爲上聲肖爲去聲誚爲入聲誚肖即消誚削之傍也  
 如此之類皆在上三部字中而下二部入聲字未  
 有與平上去傍通者偶有一二亦恐聲音相沿  
 之誤耳如旦但滕此可見古韻之爲正也然古人

音韻  
 卷之一

讀入字聲皆與上三聲相近故其氣長以舒詩篇  
既可與上三聲叶用而施之歌曲亦無短促梗格  
之病今南方度曲者到入聲字亦不得不轉而就  
北音矣

榕村別集卷之二

鼎符

上篇

乾坤設位而坎離行至哉二用萬物資生鼓舞寒暑  
雲霆以形坎者天魄離者地熒二者相交易道乃  
并易始乾坤終於既未中六十卦互為終始三百  
六十推策定爻時與月竟日與歲周晦明出入晝  
夜剛柔能事畢矣獨頌可求陰陽無端動靜無極  
生死同根德仇竝土火質暗金水內光夏熱為

陰冬寒為陽。昧爽不顯。日中履霜。智者憂盛。達  
固窮。易道交泰。元門顛倒。不交不生。不反不妙。  
世修身。斯為至要。知之心得。不可明道。

坎離戊己。其位居中。甲乙壬癸。乾坤始終。震巽  
下生上窮。庚辛作配。丙丁是當。是名納甲。日  
符。坎離無位。周流六虛。哉蘇為震。初昏見庚。  
乾甲。弦望乃明。旁死之後。候以平明。巽艮  
丙乙成。六支之位。乾震起子。坎寅艮辰。順  
坤未巽丑。離卯兌巳。按節逆行。週陰六紀。

申蒙用寅戌。觀茲二象。亦可究悉。

復繼生龍。姤始包魚。寅申門戶。泰否是居。消息律琯。  
升降璿璣。名十二辟。按氣受符。此與六卦。同體殊  
塗。俱去坎離。以候盈虛。震兌乾左。巽艮坤右。迭垂  
乾坤。消息有序。

聖人之興。繼天受圖。察陰陽。混然中居。探微知幽。  
窮神體易。仁祖義。協天刑德。君以下交。臣則上  
逮。皇明畢照。幽隱咸遂。泰恤其孚。豐憂其中。否喜  
其祉。困亨其窮。聖人於世。如治一身。陰陽既交。益



然常春闔於未然。闔於未形。三光順軌。四海和平。本失用乖。擾雜皇極。日月吉凶。星辰顯隱。灣麓交吞。陵原倒易。如人病者。薰心限隔。熒魂糟享。曠枯淪匿。德之昭明。休徵來格。聖人御世。永命過歷。

中篇

黃老何言。以靜為動。以柔為剛。無用為用。患吾有身。耳目與口。以為三要。亦曰三寶。以明白視。以聰自聞。以兌自言。三者歸根。無怨無喜。無咎無譽。廓然歸虛。元神常聚。魂魄相抱。性命同居。和氣克塞。與

古為徒。天道益謙。挹盈注虛。暗却邪害。預遠憂慮。斯乃至要。形氣之主。世人執有。難與合慮。

天神無體。地火無形。高明遺象。沈潛晦明。上德如水。道以器比。水靜而清。器虛而靈。故靜不絀。而虛愈盈。金水相涵。其中有光。光者火性。陰中之陽。外黑內白。白中有朱。自裏達表。朱衛白居。徑寸之中。方圓相包。天依形立。地附氣浮。周流分布。彌戒不虞。環匝密固。握命之符。外閉者有。內閉者無。無為至德。神明所都。

人既生魄其陽曰魂二者相依受命之根一合一離  
生死之門何以留之抱一爲先愚者徇形達士治  
神神先形生亦後形傳以神攝氣如磁感鐵如燧  
方諸以致日月以氣留形如火存湯如寒凝冰所  
畏春陽慈母懷子胞息十月孝子報親祭祀不輟  
生死存化延連不絕皆有漸也誰能遽歇能握元  
神以致元氣先天之學其前無始無始之道其後  
無既氣固神完與天地敝

老子言元治性之道道家言丹修命之要不元不丹

不丹不元一而已矣不可二言凡氣之禪赤白黃  
黑驗之人生草木榮落太陽亦然朝昏可識神僊  
之道顛倒背逆先黑後白黃中赤色自元還丹嬰  
兒之宅性命家言如是蔽之近在己身大藥可期  
世人徇生欲其不老棄正趨邪誤入羣道智者內  
觀賢士返求不出市肆翱翔三洲

下篇

火記之要在乎伏食食故相生伏故相感水以火溫  
火以水制察其機者長生可致修命之道以伏爲

食克克生生其機不測魂魄相拘交互反覆兩不相離配合無極。

二八之弦魂魄正平酌而無竭注而勿傾象歲春秋建緯卯酉刑德並會相見歡喜晦朔之間日月交侵舉水威火猛火燒金日明不虧月魄不喪金還故性不失其重火乃和；辰光愈壯真陽正色故曰還丹其候至矣火記名焉。

仰觀日月俯察五行三五之道二八斯并。龍金虎水火之母咀嚼相吞和合爲侶舉水威火火威成

土土從火生鎮水不起五行會合土爲宗祖是名黃輿調停勝負黃中通理暢於四支入赤色門復還嬰兒斯爲真火和氣所生金乃還丹不虧盈壽命長久改厄易形變化陰陽解離五行。

汞曰流珠火遁淵藏輕盈流媚姤女神光鉛懷金華被褐之徒足以制之又名黃芽流珠得之姤女逢夫知雄守雌乃安其居抱合相守養毓孕率鉛汞凡質金乃至精道家取此覆謬諸名精氣魂魄鉛汞之比正陽真金夫豈外是棄心燒煉同於瓦礫。

謂金無種良可慨息。

人稟正氣。天地至靈。變化之道。超然羣生。遺佛成果。播種必獲。何況吾身。性命之故。蜣螂弄丸。雌雞覆卵。草蛇含珠。野蠶獻繭。本於是物。精氣之極。然必有種。豈可幸得。事無實理。譚餅克饑。炊砂成飯。勞苦無裨。識道之根。專精不二。不離己身。神僊可至。世多外道。妄作持行。外耗資財。內搖其精。呼神致魔。藥物殊名。河漢乖異。衆人莫明。邪道克塞。正氣淪冥。定在鬼錄。豈得飛昇。

後語

吾昔從希夷。得識造化機。四聖心如灼。三教見同揆。如何天地判。中乃有坎離。惟茲一交互。千門萬徑。蹊顛倒無終極。明者察其微。大哉易元旨。火記豈外茲。下士晚聞。迴精神乃早漓。空知不實踐。虛華何所裨。歲晏鶉鳩鳴。醇白已磷緇。上負七祖恩。骨脈相判離。顏形日以改。淚爲感憂滋。神存實足寶。榮名豈虛垂。如寐得呼音。聲靈殫太虛。明有功德報。幽有鬼神符。如不遇賢哲。豈可洩天符。大道無

元遠所貴在深思。玉冊二千年。其如知者希。文字  
猶迷罔。神明付與誰。上下六千周。條別復分枝。依  
類相倣託。聊復綴斯辭。

爐火

鼎器如何兮。圓尺五。其餘一分兮。法閏數。二八之倍  
兮。以爲口。置二爲唇兮。圓數觀。兩者同歸兮。無增  
補。斯實重器兮。舊規矩。俯仰天地兮。近可取。正位  
凝命兮。鼎之主。爐事如何兮。金水火。金水同宅兮。  
金爲主。水受火化兮。金不竄。真金之水兮。二分許。

餘與火交兮。變化侶。渣滓灰燼兮。歸無所。強目中  
宮兮。正名土。和氣混成兮。真金母。金欲成兮。火斯  
武。赫光熺兮。丹色吐。既滿百兮。一轉度。餘歲日兮。  
從茲數。陰火白兮。水相與。鉛汞名兮。此其故。長黃  
芽兮。入僊路。陽火施兮。赤威布。金還性兮。理不誤。  
肖火色兮。光精露。節候盡兮。體堅固。功德完兮。神  
明護。刀圭霑兮。魄魂聚。窮元氣兮。蔽終古。

爐火後語

吾爲儒門弟子。不知道教終始。聞之前賢格語。天下

有三定理治國永命祈天為學於聖賢修身益壽長年皆以人力致焉伯陽遺書三篇微意髣髴斯言根條枝葉相連幽光與世留傳殆有深義可觀讀者慎無苟然

自敘

參同契者二道同契也三相類者二道相類也三道者大易黃老丹經也觀變陰陽發揮神氣二編之中奧旨備矣余恐讀者莫暢厥要近侶元流蕪義蔽真性命道德既非其舊魏氏之志是以荒焉用

配前文更作鼎符道我所知匪必元宗要之辭理可推類云

榕村別集卷之三

納甲

納甲直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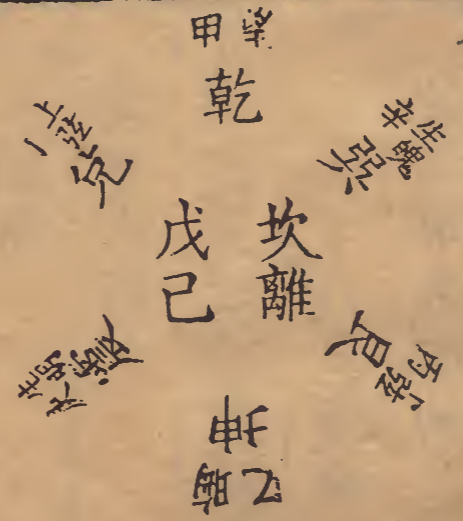
乾坤艮兌坎離震巽乾坤

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

乾納甲壬坤納乙癸乾坤包括始終之義也其餘  
六卦則自下而上法畫卦者之自下而上也震巽  
陰陽起於下故震納庚巽納辛坎離陰陽交於中  
故坎納戊離納己艮兌陰陽極於上故艮納丙兌

納丁甲丙戊庚壬為陽干皆納陽卦乙丁己辛癸為陰干皆納陰卦

納甲圓圖



此以六卦應月候而坎離為日月之本體居中不

用也震直生昉者一陽始生又生明之時以初昏候之月見庚方也兌直上弦者二陽浸盛又上弦之時以初昏候之月見丁方也乾直望者三陽盛滿又望時以初昏候之月見甲方也巽直生魄則一陰始生又生魄之時以平明候之月見辛方也艮直下弦則二陰浸盛又下弦之時以平明候之月見丙方也坤直晦則三陰盛滿又晦時以平明候之月見乙方也皆與納甲相應

納甲納十二支圖



乾 戌申午辰寅子

坎 子戌申午辰寅

坤 酉亥丑卯巳未

離 巳未酉亥丑卯

震 戌申午辰寅子

艮 寅子戌申午辰

巽 卯巳未酉亥丑

兌 未酉亥丑卯巳

此以八卦之六畫分納六辰之法也。凡乾在內卦則為甲而納子寅辰。如初九為甲子。九二為甲寅。九三為甲辰也。乾在外卦則為壬而納午申戌。如九四為壬午。九五為壬申。上九為壬戌也。震之納辰與乾同。但初爻為庚子。二爻為庚寅。三爻為庚

辰。四爻為庚午。五爻為庚申。上爻為庚戌耳。其餘諸卦皆可案圖推之。春秋傳陳公子絳齊筮得觀之。四爻動。占者曰：有媯之後將育于姜。注家謂媯長女也。媯居外卦。六四辰直辛未。未羊也。羊加于女則姜字也。此可見漢晉間人說易用納甲之法。總論

納甲之法不知其所自起。因以其六月卦直月候。明魄死生陰陽消息與先天圖有相似者。故道書參同契中所陳本述納甲之說。而朱子以為即先

天之傳也。孔子之後，諸儒失之，而方外之流，密相付受，以為丹竈之術耳。今案先天之圖，八卦具備，而納甲則除去坎離，以為二用，則其法亦不盡合。或曰：說卦言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乃以三陽三陰，至一陽一陰為序，而其後萬言水火不相射，蓋以六卦寓消息，而以水火為用。或者古有此說也。至其參錯六辰之法，則陽順行，陰皆逆轉。陰陽之老長中少，每差一位。惟與司長子繼父體也。坤不起于丑而起于未，與洛書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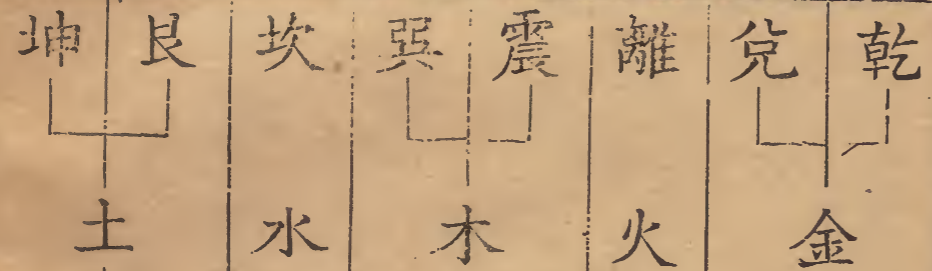
起未位。後天圖坤居西南，樂律林鍾為地統，而應木月之氣者相合。故諸術之中，惟納甲為粗近理。今火珠林卜卦，蓋即其法也。

納音

納音次第圖

言五行者，以氣始形終為次，則洪範之水火木金土是也。以播于四時相生為次，則月令之木火土金水是也。以飭庀五材相尅為次，則禹謨之水火金木土是也。納音五行，始金次火次木次水次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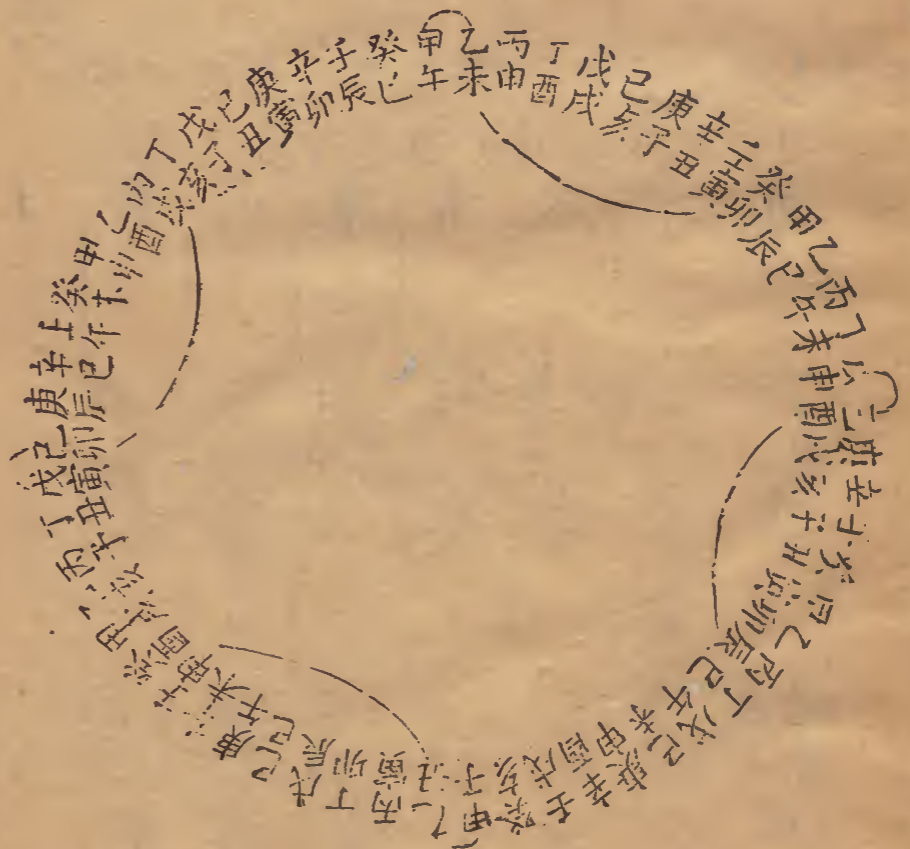
既非本其始終又無取於生剋故說者莫知其所  
自來今案諸術源流無非祖述易象之意納音之  
法蓋亦兼先後天之理而用之者也各為之圖以  
明之



先天之圖乾兌居首而屬金次  
以離而屬火又次震巽而屬木  
次坎而屬水終於艮坤而屬土  
故始於金終於土者乾始坤成  
之義也金取於天之剛土取於  
地之厚火附於天水附於地而  
木以生氣居中閒焉此納音所  
本於先天之序也



納音 五行 分三 元應 樂律 隔八 相生 圖



甲子乙丑爲金上元壬申癸酉爲金中元庚辰辛巳爲金下元三元既周則傳於戊子己丑爲火上元丙申丁酉爲火中元甲辰乙巳爲火下元自此以後皆依前圖金火木水土之次而用樂律同位娶妻隔八生子之法以終於丁巳而納音小成矣又自甲午乙未爲金上元如前法以終於丁亥而納音大成矣。○案十干十二支相錯爲六十五音十二律相乘亦爲六十故納音之法兼二者而用之甲子金而乙丑亦爲金者同位娶妻也乙丑金

而壬申又為金者。隔八生子也。一行各三元。而後傳於次行。猶春有孟仲季三月。而後傳於夏也。自甲子至丁巳。而五行之三元一周。猶易之三畫為小成也。甲午至丁亥。而五行之三元又一周。猶易之六畫為大成也。其立法雖與律呂相應。而不知其於聲音何所用之。今閒有用之者。尅擇之家也。納音二支起數合五行圖

甲己九	乙庚八	丙辛七	丁壬六	戊癸五
子午九	丑未八	寅申七	卯酉六	辰戌五

巳亥四

此揚子雲太元論聲律所紀數也。凡兩干兩支之合。其餘數得四九者為金。得一六者為火。得三八者為木。得五十者為水。得二七者為土。如甲子皆九。得數十八。乙丑皆八。得數十六。合之三十有四。故為金。壬六申七。得數十三。癸五酉六。得數十一。合之二十四。故亦為金。庚八辰五。得數十三。辛七巳四。得數十一。合之二十四。故又為金也。其

小皆然。但所配一六二十等數。與

河圖不同未詳其說之所本也

榕村別集卷之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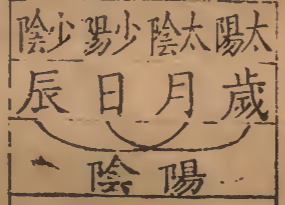
星命本要

論祿命之理本於易

四柱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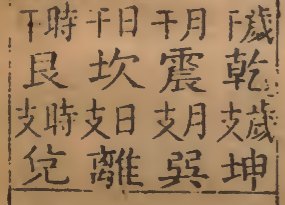
兩儀四

象圖



八字合

八卦圖



林林集卷之四  
祿命之說於易理亦有合者蓋歲日主於日為陽  
月辰主於月為陰兩儀之象也歲為太陽日為少  
陽月為太陰辰為少陰四象之象也歲之工陽支  
陰乾坤也父母也月之干陽支陰震巽也長男長  
女也日之干陽支陰六離也中男中女也辰之干  
陽支陰艮兌也少男之女也卦之象也故術家  
以歲主父母月主兄弟日主身及其妻戶主所生  
之男女蓋取諸此也歲為根月為枝日為華辰為  
實父母者人之根也兄弟者同枝而生者也成人

授室而生生之道具矣故曰華育嗣有繼而種類  
不窮矣故曰實年主初歲未離乎父母也月主弱  
年未分於兄弟也日主強壯授室而成家也辰主  
晚暮傳嗣而休老也其所主於乾坤六子者如此  
至其運行則一於月乎取之蓋人之終身如物之  
終歲終身之稚壯衰老如終歲之生長枯落終歲  
之生長枯落逐四時十二月而變故運行必士於  
月而日辰者則四時十二月之中其物生之應節  
違候者也易以十二月卦紀陰陽之盛衰而三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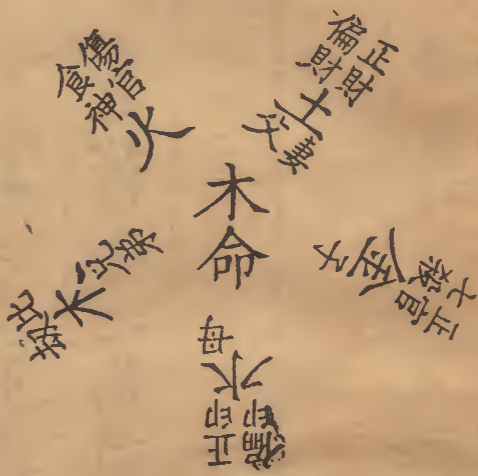
八十四爻者。隨之以定凶吉。故曰祿命之說。於易理亦有合也。

論年月日辰相乘之數

以六十年甲子乘十二月。得七百二十。以六十日甲子乘十二時。亦得七百二十。又以年月七百二十乘日時七百二十。得五十一萬八千四百。則凡生於天地之間者。人禽蟲魚草木之倫。其大數皆筭於是矣。康節之數。亦從十與十二起。然康節以三百六十乘三百六十。故其數終於十二萬九千

六百。祿命家以七百二十乘七百二十。故其數終於五十一萬八千四百。五十一萬八千四百者。四倍十二萬九千六百之數也。於是而陰陽五行之變盡於是。而動植之化齊。就其二五之參差交錯者。推之。則偏正純雜。於是見焉。清濁貴賤。於是分焉。此祿命之術所由起也。

論五行生克比和名義



此圖設甲乙  
木日干取用  
餘可類

五行有生我者。有我生者。有克我者。有我克者。有與我同類者。祿命家以生我者名曰印。殺我者名曰官。殺我生者名曰傷官。食神。我克者名曰財。馬。同類者名曰比肩。以人倫言之。生我者應為父

母。我生者應為子孫。克我者應為官殺。我克者應為妻財。同類者應為兄弟。此則占卜家皆用之。今祿命之術。惟以母為印。而父反為財。以官為子孫。而傷官食神者。不過主人生之精神智慧而已。其故何也。蓋以人生於母。故印主母。而印者財之所克制。是財之妻也。故反以財為父也。妻者我之所克制。故財主妻。而官者財之所生。是財之子也。故反以官為子也。緣婦人之命。以制我者為夫。以所生者為子。故男子之命。與之相因者如此。以人事

克我者爲官。以有官爵。則有法度而不敢肆。是我爲官所制也。我克者爲財。以人生所費用者。財帛是財爲我所制也。有官爵則有印綬。是生我者乃制我者之所生。故生我者爲印也。有精神智慧。則威權勢力皆可以制之。是制我者乃我生者之所制。故我生者爲傷官食神也。此其大畧也。人生所求者。官與財而已。然能以官自鈐束。則克我者爲克制之克。不能以官自鈐束。則克我者爲尅害之克矣。於財也。取用有節。則我克者爲克制。

克取用無度。則我克者爲尅害之克矣。吉凶同域。禍福隨之。故祿命家專以官財二辰。推人之貧賤富貴。禍福休咎。或其命中無此二辰。則從微處取用。謂十二辰中所藏之胚。眈眈也。凡物愈微。則愈專。愈小。則愈辨於物。取用旣真。而所行之運度。有以生扶而引動之。則發達之候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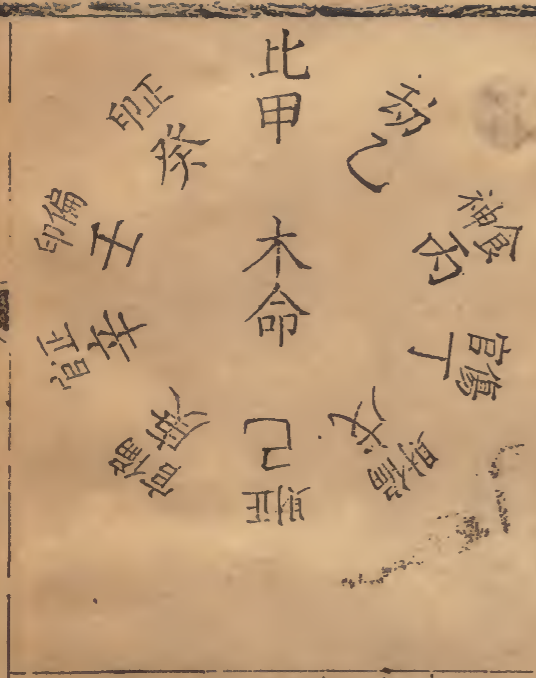
論用神藥神

命中所取用官財之類。謂之用神。又取其害此用神者。謂之病神。又取其去此病神者。謂之藥神。凡

命無病藥者。雖五氣平和。而不為貴。猶國家以患難而興。人生以困厄而顯。天道之常也。如所用者官。則以傷官為病。而印為藥。如所用者財。則以比肩為病。而殺為藥。如以傷官為用。則以印為病。而財為藥。如以印為用。則以財為病。而比肩助身。乃藥也。凡命中病大者。則藥神即用神也。如殺重身輕。則須取其制殺者。財旺身衰。則須取其扶身者。傷官太重。則藥之者印。印綬太重。則藥之者財。亦貴於微處取用。如太多則亦不貴。何則。藥多則

不靈。格中制化太過。則行運處無力也。故大病。則在格。大藥。則在運。然亦必格中栽根。而行運幫扶之。乃吉。無根而行藥方。雖發必淺爾。

論五行偏正



此圖設甲日  
干取用餘可  
類推

五行相生相克各有偏正。凡陽生陰，陰生陽，陽克陰，陰克陽者，謂之正。凡陽生陽，陰生陰，陽克陽，陰克陰者，謂之偏。故有正印，有偏印，有正官，有偏官，有正財，有偏財，有傷官，有食神。惟比肩則以陰陽同類者為比，不同類者為劫。是又以陽比陽，陰比陰為正，陽比陰，陰比陽為偏也。然命家取用，往往以偏為奇，何則？曰：理之常也。偏者理之變也。道有變動，然後吉凶生而事業起。猶之取病為貴之意也。

論五行二合



子藏母胎。母歸子舍。故當其有木。而火之根已寓。及乎土盡。而火之用乃息。此寅午戌所以會成火局也。餘行皆以此推之。而可知矣。當令者強盛之候也。若長生則氣之所滋息。庫墓則氣之所伏藏。雖微而必著。雖息而必生。乃五行之所以互為其根者。故所謂微處取用。多於四長生四庫中取之。總論星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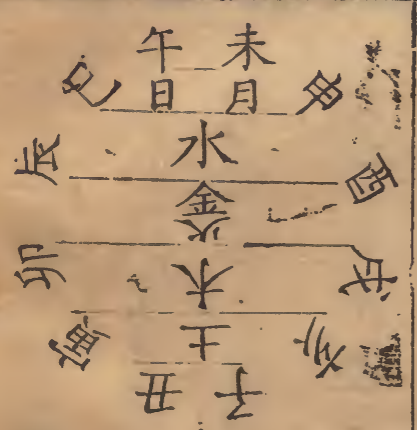
星盤之說。其來亦舊。故宋蘇轍集中。亦曾論及之。但未詳明爾。凡人之生也。根於陰陽五行之氣。

感乎三光七政之精。故祿命之術。以年月日時之五行干支推衍休咎。星盤之術。以年月日時之七政躔度。究測吉凶。蓋相為經緯者也。然日月五星。皆運行不定之物。周流於十二辰二十八宿之間。故造此術者。又以十二辰分為七政所次之舍。以十二辰言之。午為日宮。未為月宮。子丑為土宮。寅亥為木宮。卯戌為火宮。辰酉為金宮。巳申為水宮。以二十八宿言之。房虛昴星四宿為日舍。心危畢張四宿為月舍。氐女胃柳四宿為土舍。角斗

井四宿爲木舍亢牛婁鬼四宿爲金舍尾室觜翼  
 四宿爲火舍箕壁參軫四宿爲水舍凡七政之運  
 行於是者居其宮爲歸垣入其舍爲升殿苟非歸  
 垣升殿則各有所喜所忌焉五星則生我者恩也  
 所喜者也克我者難也所忌者也日則喜金水之  
 扶陽也忌木之蔽翳也月則喜火木之清光也忌  
 土之昏濁也若火與日同類斯則所謂無怨無德  
 者矣凡七政行度相遇與其所躔宮垣次舍皆以  
 此辨好惡定吉凶焉○宮者如人所居之室也舍

者如人所寓之次也七政行度相遇如人所與處  
 所與交之人也居得其室則樂寓得其次則安所  
 親交得其人則相助而不相害是故恩讐喜忌由  
 此而生順逆吉凶由此而起也

論十二辰分屬七政



十二辰之分屬七政者如前圖。午未居上為天。故屬日月。子丑居下為地。故屬土。四時行於天地之中。故以左右兩行相對相合而命之。寅亥之合為木。為春。卯戌之合為火。為夏。辰酉之合為金。為秋。巳申之合為水。為冬。自下而上。自始而終也。

論二十八宿分屬七政



二十八宿之分屬七政者如前圖。四方七宿各分七政之位。其最中則日之位也。近日之左為月位。近日之右為土位。次左之旁則為火位。水位。次右之旁則為金位。木位。蓋除日月土三者居中宮外。



其餘水火金木四宿皆以序自左而右十二辰之  
木火金水者相生之序也七宿之水火金木者相  
克之序也四氣禪續主於相生七政蝕犯主於相  
克也。

論十二宮

福德	官祿	遷移	疾厄	妻妾	奴僕	嬰
			相貌	命宮	財帛	兄弟

生人之命亦分屬十二宮卯所以為命宮者日出  
東方如人有生而受命之始也有生則有相貌故  
辰宮為相貌有相貌則有福德故巳宮為福德有  
福德則有官祿故午宮為官祿官祿者人生發達  
極盛之時如午位為太陽上升極盛之時也日中  
則昃故在天道則有變動在人事則有遷移此未  
宮所以為遷移也愈昃而西則陰氣侵陽而有災  
厄此申宮所以為疾厄也日東月西夫婦之道故  
酉宮與卯對而為妻妾奴僕者妻妾之餘也故戌

宮繼酉而爲奴僕亥者數之窮也生生之道無有終窮草木有子而蕃衍不窮矣人有子而嗣續不窮矣故亥字從草爲茲從木爲核從子爲孩皆生不窮之義草木至亥而結實此亥宮所以爲男女也凡此諸宮皆受生以後之事若在人生之前則父母其生我者故子宮爲父母兄弟或先我而生者也故丑宮爲兄弟人生衣食自其生初而已定故寅宮爲財帛人立命於卯而根乃在於子如日出東方而氣已動於夜半先後天之道也○凡

所定宮位乃由地盤而分一定不移之宮也人生所值之宮則以天象加地盤而得如生之時氏房心正出卯位固於卯宮立命矣若亢角出卯位則於辰宮立命尾箕出卯位則於寅宮立命以至諸宮莫不皆然相貌以下諸宮則皆依命宮而順播之也○父母兄弟財帛三宮在命宮之前相貌以後諸宮在命宮之後然星家謂一命宮二財帛逆算以至相貌者蓋以七政之行皆右轉故以右轉數宮位至論行運則仍起命宮次相貌而順行應

乎四時十二月之序也。

論恩難喜忌

所直之宮。當時者旺。如木生於春。金生於秋。火生於夏。水生於冬。晝生日。木土。夜生金火月。皆所謂當時者也。首論立命之當時。次論諸宮之喜忌。喜忌者。由七政四餘加於列宿而得。如恩星入命宮。命主入恩宮。難星入命宮。命主入難宮。以至諸宮。各視其恩難之所加者是也。然恩難吉凶不可一槩而定。福生於憂患。業起於艱危。故遇凶星厲曜。

而有以制化之。則福祿反增。事業反大。疾病災厄。生人之大害也。而身主入之。或用星入之者。權藉不小。熒惑守西。太白經天。天象所最忌也。然鍛鍊所成。氣燄所加。亦非尋常祿命之比。此則陰陽變化之微機。禍福乘除之冥數。術也。而進乎道矣。

論命主身主

所謂命主者。如立命在木宮。則木星為命主。立命在金宮。則金星為命主也。所謂身主者。則主於月而已矣。日者父也。月者母也。人受氣于父。受形于

母是以立命宮本於太陽而月爲身主也。餘如官主福主之類皆以其所直之宮名加於列宿之曜也。

論四餘

四餘謂羅計孛羅計者日月交道之首尾也。孛者月行遲疾之所生也。孛者積閏餘而生也。此皆於天無象而星術家立此色號。且以羅爲火餘計爲土餘。孛爲木餘。則未知其說也。

論行運

推行運一論生來之十二宮。如行到某宮某宿則五行之性各有喜忌也。一論生來七曜四餘之躔次。如行到某宮某宿則遇原躔之七曜四餘又各有喜忌也。一論流年七曜四餘之躔次。如現行某宮某宿而有諸曜之加臨又各有喜忌也。末術多端其根本大致則如此。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榕村別集卷之五

招徠偽黨告諭

為招徠事。照得山海交訌，民無寧宇。茲幸滿漢之大師，遄會漳泉之逆醜，盡殲豈但如鳥之方傷，高飛冥逝，譬則若獸之既散，裂決橫犇，況吳三桂既以惡極兩朝而受天誅，鄭氏亦將以數終三世而犯神忌，少如蔡寅倡亂而以瘟殞，班鳴鳳亦以興妖而至戮身。觀羣盜之繼亡，知殺運之將究。本院儼然衰絰之中，非有封疆之責，初因蔡寅糾眾犯我鄉閭，繼以劉國

軒乘勝殘此一方。衰墨而賦無衣。銜憂而念國恤。激厲鄉里。如螳臂以當車。仰賴神靈。同閭風之掃籜。旣紆義憤。復守私哀。適撫軍吳部院移書再四。惓惓以流孽未殄。恐至滋蔓。民間謂本院生居山僻。誼屬鄉鄰。土俗民情。互相諳委。以勦則熟。以撫則信。勉強會師。越境犯分。在本院非有小戎尚武之心。然猶未免於匪風思治之急。再搏虎而下車。一攘雞而將已。凡我親鄰。孰不念亂。幸賜教于軍次。共夙往以收成。其或餘寇躑躅。犇逃無路。豪傑知幾。率眾來歸。須廣其

遷善之門。與以投生之路。將則啓授劄付。兵則給發歸農。相負以虛鄉親倚賴之意。以副撫軍篤信之心。須至諭者。

申飭學校牒

爲申飭學校事。本部院奉命督學。考試畿南一道。行已告竣。見其俗尚樸厚。士子文行可觀者。所在不乏。未嘗不心爲慰喜。然風土差殊。或有師友淵源之異。或有師生敦學勤惰之別。以故諸生童。佻達城闕者多。矻矻窮年者少。平日學植旣落。臨事剽竊。應文根

株淺薄詞采乾枯謬體相沿理法不講自諸生甚者  
一縣無可克優等而新進童子不能及額皆由師儒  
玩愒姑息不修厥事之過也今

朝廷重爾教職之選分別流品一以舉貢代匱

廟堂責成之意宜各念知其自今顧名自愛大變因循  
積弊相與立為教學規條月考歲計至本部院科試  
程士之日蒸蒸一變是則金口木舌弗懈之效也凡  
讀書作文須有根柢今士子徒誦幾篇坊刻時文又  
不能辨其美惡高下但以選者之丹黃為趨舍浮詞

填胸千里一軌遇題目相近剽剝不讓公然相襲不  
復知有勦說雷同之禁也閒或理致及典實題樣與  
所習相左則荒疎杜撰無一語中肯綮者何則理致  
精微非平日體認真切熟於諸儒講說源一教辭安  
能動洽理趣若典實題則或係禮樂名物乎田學校  
制度之屬或稱引唐虞夏殷周帝王賢聖德美功業  
之類非畧覽易詩書春秋諸經曉其故實事跡但就  
時文中搜摘應副甫脫口而謬戾不可見言矣今將  
責士子淹該經史驟未易至若沉潛經書使先儒理

解融會通貫。自是諸生分內事。至于他經。即不能盡究其全。固當畧涉其趣。隨其天資分量。左右采獲。積累既多。造意措詞。亦自畧有本。而坐進淹茂矣。

飭興水利牒

為通行事。照得直隸九府。荷

聖恩優渥。感召天和。比年收稔。已有起。然且凍災。侵天

行常數。雖太平屢豐之世。不可以無備。豫之道。近代講備荒者。止於倉貯蓄積而已。豈千有餘里。有數十州縣之寥闊。以百餘萬米穀。散民間。大禳之年。

濟一郡尚不足。況又有赴縣城領給之煩。吏胥鄉長侵蝕之弊。將來又有追比還倉之擾。是倉米在今日殊不足賴也。本部院思北土地宜。大約病潦十之二。而苦旱者十之八。然北方苦旱。遂至于不可支。不能如南人補救者。非獨惰農自安。蓋根在于水利不修。束手無措故也。今歲本部院因春夏旱。屢行通飭。凡州縣各因其山川高下之宜。如近山者導泉通溝。近河者引流醜渠。若無山無河平行之處。則勸民鑿井。亦可稍資灌溉。若一縣開一萬井。則可溉十萬畝。



約計畝獲米一石。十縣之入。已當通直全屬之倉儲矣。一溝之水。又可當百井。一渠之水。又可當十溝。以此推之。水利之興。其與積穀備荒。其利不止於倍蓰而什百也。用地利以濟天時之窮。用人力以補天地之缺。自古為政。莫不以此為先。只因近來守令。但恤身謀。無能以民事為家事者。故視此等議論。邈若漢。今直隸經

皇上濬河築堤。蠲災釋逋之後。孚誠一治。吏習民安。有所興利。莫便此時。仰該道司府。屬乘茲農隙。令夕州縣

親履境內。按視山川形勢。何處可通溝渠。何處應修隄障。水之源委。何去何從。地之高下。何蓄何洩。何處平壤宜勸穿井。何處水鄉應疏河道。一一繪圖具說。務須簡潔詳明。由該府及管河廳詳守道分司彙繳本部院。另檄飛發。立為簡便之法。畫一遵行。至於此事。原為百姓籌謀。非如欽工上差。諸務期會徵發。隨以督責也。該府州縣履歷民間。務要減省徒從。隻馬單車。勞問父老。詢以農事。不得騷動閭閻。費民一草胥役。有藉此作一名色。驚擾編氓者。立斃杖下。到彼

時興修有應用官民力之處另行詳請限冬至前各府報齊如遲慢不到者該道府等詳揭為此牌仰該道司府廳官吏火速遵奉毋違

飭廣積貯牒

為通行事照得直隸地方荷

皇上至德深仁仰格天心連年屢獲收穫山佃澤農稍有起色然盈虛為天行常數備豫乃王政先務故本院年來每以開導水利為諸郡牧民者勸今半載有餘或以空文報答或竟寂然無聞雖北方土脈水性

與江南不同且其民因循怠惰難與慮始或旗莊鄉宦抗不奉命其佃僕者又以非係己業無心從事所以推行甚艱一日為民牧則須盡一日民牧之心該府州縣宜於理事辦差之暇輕車減從按行阡陌因地勢以制宜順民心而興事遵照本部堂導溝醜渠開井三法擇其便于民者講究行之總遇旱澇足以補救此則為民興利之一法也比因屢被召對仰窺

注意每以民間蓄積為拳拳又慮有司奉法無人推行不



善則利民之事適以滋擾故宜使民牧講試以引其端不可使部文督責以重其累此誠

聖明無隱不瞞體念官民之盛心也爲此牌仰該道府卽移行各道府除從前存倉米石仍嚴飭州縣謹貯外其各市鎮村庄可否做古人遺意于收斂之歲或勸募富家出穀倡義或計算田產按畝薄輸何鄉所出卽貯之本鄉司以本鄉之人遇上歲則有入無出年年增捐中歲則平糶務使價極廉賤不必取贏秋成以其價糶補下歲則發貸其力能還者秋成交倉不

取利息力不能還者免之如果逢凶饑則盡數煮賑俟豐年從新勸募如此則官不累而民不擾多一分蓄積則所在獲一分之利是又爲民藏富之一法但行法之初須使民樂從無官吏抑勒之患一難也旣行之際必須得廉善公平之人以司其事此二難也察訪真確否則徒爲蠹蝕貽害三難也行法後付之民則漫無稽察責之官則吏因騷擾其弊至民不願管掌而奸棍反用爲市三難也有此三難所以良法美意或致滋弊義倉社倉徒空名而已言道

府將本部堂以上所條利病深思熟講仍會集所部  
賢紳耆老廣諮博議如謂可行卽詳悉講議條款詳  
請施行或有應題敘之有司紳官應旌獎之富室義  
民作何分別鼓勵亦一一條列詳請古人有言有治  
人無治法該道府勿視爲易勿畏爲難果能實心推  
行必有績效可紀限自文到至秋收日各道府務將  
積穀利弊及所治之內民心曾否樂從人才有無可  
托并該管州縣有無能奉行之人該道府以爲此事  
應舉應停之處一一具文申覆于八月內到院勿得

遲慢取咎

戒子孫

昔吾祖念次府君起家艱難十三歲能脫父冤獄遂  
輟學業營生以養親谿谷林麓之中顛沛萬狀至于  
壯歲漸羸然自五十以前率百里徒步不肩輿曰非  
力不能乘念親苦也傷以貧失業課子孫爲學諄甚  
期望之殷每形憂歎尊師篤舊樂善分災此吾祖所  
以崛起中微翼我後裔者也前乙未丙申間家遭大  
難陷賊者十餘口漁仲府君因心則友義不反兵毀

室復完。遂藏巨憝。鼎革之餘。繼以寇亂。祖里榛荒。墳廟毀翳。惟念府君承先志而修之。輟其饗殮。宗族是事。煥新舊址。披識荒邛。雖袒免以降。不使有驍烏。忽諸之恨。額形神。渙屬復收。西岡府君繼惟念府君之後。整肅宗規。修明世牒。春秋朔望。疾病必親。甲寅乙卯之年。閩亂大作。余既踪跡孤危。亦繫家門禍福。耳屬于垣。莫可計議。白軒叔父避世佯狂。陰相謀畫。蠟丸顛嶺。拜表西江。款誠既達。臣節無墮。天吏南征。餘孽尚熾。執銳披堅。掖余以濟。家世舊事。此其大畧。

也。夫世無百年全盛之家。人無數十年平夷之運。興衰激極。存乎其人。昔者家道單微。而祖振之中。更大難。而伯父平之。宗法陵替。而父與季父修之。天狼殄星。薄蝕太陽。而六叔父與余艱貞。以幸度之。此皆興衰存亡之機。閒不容緩。原其所以克濟。豈曰有他。謬巧亦云。孝友未漓。本實存故。枝葉未有艾也。三十年來。頗安且寧。食祿通籍。遂稱宦家。爾等生晚。皆在此三十年前後耳。身不預憂艱之事。耳目不接官吏訶詬之聲。貴強桀大倨侮侵陵之狀。漸習驕惰。其勢則

然夫先世既以孝友勤勞而興則將來亦必以乖睽  
放縱而敗吾生七十年間所閱鄉邦舊家朝著顯籍  
多矣榮華枯隕曾不須臾天幸其可徵乎祖澤其可  
恃乎譬之花木不衝寒犯之則根可護譬之爐炭不  
當風揚之則火可宿收斂約素和順謙卑所以護其  
根而宿其燄也且況維桑與梓古人必恭巷路鄉鄰  
孰非親串侮老犯上謂之鴟鴞貪利奪食謂之虎狼  
吾等老成尚在必不爾容卽祖宗神靈在家亦必不  
爾佑況于不類子弟又每藉吾影似以犯理法爾不

爲吾惜名節吾豈得爲爾愛身命國憲有嚴亦必不  
爾寬也。

本族公約

吾族聚居於此十有餘世根衍枝繁人丁衆夥然鄉  
土褊窄恒產無多又不能守分勞力勤儉成家遂有  
不肖子弟日與惰游無賴之輩妄覬非分之財小則  
賭蕩以至于穿窬大則霸據溪港行市攘人之利使  
賓旅裹足又大則假借名色出沒招搖不可窮詰其  
尤可恨者或聚覓徒百十輩公執器械與鄉鄰格鬪

或妄斷曲直不聞官府原此等惡習之所自來蓋因  
先年閩亂山海猖獗奸民倚盜賊之勢燄而作威豪  
家壓鄉里之柔懦而武斷而官府莫之能問也今山  
海蕩平已三十餘年

天子神明照及萬里。百路執法大小寅恭民間赴愬自有  
所司非宦家所宜預卽自家門戶事有應申理者亦  
應憑官府公斷豈可恃強糾衆以自陷法網哉凡再  
實之木其根必傷席蔭驕矜衰落立至況抵扞文法  
便有目前顯然之禍君子懷刑如何勿思不佞壯離

鄉井。皤老歸來念桑梓之恭敬喜故老之僅存閱童  
雛之頑僇慮餘風之未殄吾聞之教人以善之謂忠  
愛人以德之謂君子況乎一家之親豈可自蹈姑息  
納之於不義之域是犯王法而替祖澤自我始也自  
今以往有犯規條我惟有從公檢舉聞於官而與衆  
共棄之不能徇私庇護他日成家立業澤及後人爾  
等閱世之久自知吾今日之言是親愛之至此時雖  
冒刻薄之名所不辭也

同里公約

鄉俗自當年寇亂以來。習染最深。今雖泰平三十餘年。流風猶在。吾家子弟及他姓土著寓居之人。不肖無賴。實繁有徒。除逆犯人倫及抵扞官府文法者。另有禁約外。合將目前顯為鄉里害者。摘出數條。公行嚴禁。嗣後如不悛再犯。分別懲治。條列于後。

一鼠竊狗偷。卽大盜之漸。每有慣徒竄伏鄉井。能使人無寧居。以後須自相挨察。其有素行不端。與匪類相出入者。家甲公舉。一出鄉井。如事一發覺。則拘執送官。永除凶害。

一倫理風俗所關。奸淫為甚。為士者犯。尤不齒於人類。以後如有淫蕩男女。不顧人倫。大壞風俗者。察知素行。立逐出鄉。如有容留。卽係約正鄰右之責。其以犯奸聞者。務須發覺送官。不得於約所薄懲塞責。

一賭博廢業。啓爭。乃盜賊之源。鄉里此風尤盛。以後須嚴察嚴拿。送官按律究治。

一盜牽耕牛於別處私宰者。固當以盜賊論。卽買牛屠宰。亦犯禁條。竝當送官究治。



一山澤之利。節宣生息。則其利不窮。摧殘暴殄。其餘有幾。鄉俗動輒放火焚山。遂至大陵廣阿。經冬如赭。休數無資。樵蘇何賴。若乃長溪深潭。一經毒害。微鯢紀種。民俗貧薄。此其一端。以後須立厲禁。察出主名。合鄉究治。

丁酉還朝時行公約

一諸鄉規俱照去歲條約遵行。我已囑託當道。凡係人倫風俗之事。地方報聞。務求呼應作土。但恐我輩用心不公。處事不當。或心雖無私。而氣

不平。雖不錯而施過甚。則亦於仁恕之理有乖。皆未足以服人心。而取信於官長也。嗣後舉行舊規。必酌其事之大小輕重。可就鄉約中完結者。請於尊長會鄉之耆老。到約完結。必須送官者。亦請尊長會鄉之耆老。僉名報縣懲治。如事關係甚大。而有司呼應未靈者。鄉族長老僉名修書入京。以徇移會當道。最忌在斑白退縮。袖手緘喙。使二三乳臭聽匪類指使者。把持鄉政。奸匪投懷。則爲之逋逃淵藪。僮僕挾私。則奉

其發縱指示動夸拳勇挾制尊卑此乃數十年  
前倚亂作威之人今四海清平寥寥數惡少  
將安逃命諸父老不能正色仗義共扶鄉里公  
道而畏之如虎遂使橫行以致種種惡習有加  
無已甚無謂也

一清家甲一事乃絕匪類之根況經地方上司  
頒示申嚴則奉事我行後約正  
可稟尊長一面報聞有司為規條著實舉行  
作事久而倦者不特徇情避咎皆自己本無誠

心之故也

一約正於族行雖卑幼然既秉鄉政則須主持公  
道自後鄉鄰曲直有不告官而投訴本鄉者除  
尊長發與約正調停者則為從公訊實復命尊  
長而勸懲之其餘年未經事者雖分為叔行  
不得役約正如奴隸約正亦不得承其指顛  
倒是非以壞風俗

一宰耕牛一件斷乎不可我已禁止本鄉一年但  
發價頗須微費今除舊存外我臨行再發交貯

并向好義之家題助再力行一年以遲我歸可也。

一約正須置功過簿一冊寫前後所立規條於前而二年分作四季記鄉里犯規經送官及約中懲責者於後務開明籍貫姓名并因何事故以備日後稽考以能改行或無悛心俱無道情也

